

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52-76  
6933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60607 版面：二版

## 在 28 種培訓項目中依奪牌機率有效運用體育資源 亞運參賽標準 體總審慎訂定

【記者馬鈺龍／報導】國內至目前為止，已有二十八種運動達到曼谷亞運培訓資格，全國體總將依照奪牌機率及國內現有資源，慎訂亞運參賽標準，以發揮「組團就要奪牌」的作戰原則。

東亞運結束後，體總密集與單項協會開會溝通，以了解亞運的備戰情形。據了解，體總可能將以上屆亞運或最近一屆亞洲賽的第四名作為參賽的底限，並在未來一年半內加強督

訓，落實績效。

體總秘書長蔡特龍表示，亞運是體總重大作戰目標，參賽標準要先參照教育部指示及單項協會的訓練績效來訂定。

他指出，二十八種培訓項目中，有十五種有奪牌實力，其中跆拳道、撞球、保齡球、舉重、武術等有摘金希望，將利用未來一年半再作衝刺。

基於國內體育資源有限，教育部也有意朝「精兵主義」出擊，將有限經費作妥善運用，

經評估摘金希望濃厚的運動勢必享有較多的培訓資源。對於達到培訓標準的運動，如果成績退步或未達預定訓練目標，不一定可以到曼谷參賽。

蔡特龍表示，達到培訓資格的運動中，也有不少是在三、四名之間徘徊，將責成訓練組落實督訓，將成績推進至三名之內。體育司長單小琳要求訓練要重視科研，這也將列入體總的重大訓練計畫之內。